

**有關「學生運動員資助先導計劃」事宜**

敬啟者：

「學生運動員資助先導計劃」是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與香港學界體育聯會合作，為來自低收入家庭的學生提供支援，令學生有機會充分發展體育潛質，參與校際體育運動比賽。

由於 貴子弟為學校校隊成員，而又符合資格獲得資助，故將可獲得資助購買體育裝備/用品。購買裝備的收據會由學校保存，以作申請資助用途，而資助金額會按學生人數由學校分配。請於 1 月 17 日(星期三)前填妥回條，並連同購買收據交黎坤耀老師辦理。

此致  
各位家長

校長： \_\_\_\_\_  
(朱國強)

2018 年 1 月 10 日

----- ✂ ----- 回 ----- 條 ----- ✂ -----

嶺字 2017081 號

**有關「學生運動員資助先導計劃」事宜**

敬覆者：

本人已知悉以上通告內容，現回覆如下：

- \*  本人 同意 參加學生運動員資助先導計劃  
 本人 不同意 參加學生運動員資助先導計劃

此覆  
打鼓嶺嶺英公立學校朱校長

( 班) 學生姓名： \_\_\_\_\_ ( )  
家長簽署： \_\_\_\_\_  
日 期： \_\_\_\_\_

註：\*表示請在適當的內加上✓號。